

A

贵州省投资促进局文件

黔投议复字〔2023〕5号

签发人：马 雷

省投资促进局关于省十四届人大一次会议 第743号建议的会办意见

王小芳代表：

您提出的第743号《关于成立省市区三级破产事务公共服务中心的建议》已收悉。现提出如下会办意见：

一、工作开展情况

近年来根据中央、省委对营商环境工作的新要求新部署，省法院连续4年出台了《关于进一步依法服务和保障民营经济健康发展的实施意见》《关于服务保障产业大招商、优化营商环境战略为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提供有力司法保障的意见》《关于加

强破产审判工作高质量建设营商环境的意见》出台《关于进一步加强民营企业和企业合法权益司法保护的若干意见》等优化营商环境、服务保障民营经济的工作意见，采取一系列司法举措，为民营经济健康发展保驾护航。2022年，在全省三级法院推进法治化营商环境工作作为“一把手”工程，形成了上下贯通、系统联动的信息反馈、统筹推进工作机制。

一是灵活适用破产程序，推动市场主体转型升级。立足破产办理服务保障市场主体救治和退出，助力培育法治化营商环境。省法院成立“全省法院破产案件审判工作指导小组”，各级法院成立专门破产审判庭或审判单元，省法院制定《破产审判工作实务操作指引》，修订《破产管理人管理制度》，9个市州全部成立破产管理人协会，并全面优化专业化破产审判机制。依法灵活适用清算、重整、和解等破产审判程序，以市场主体获得感为导向，推动市场主体实现转型升级。重点房开企业破产案中，坚持优先适用重整程序。五年来，审结的破产案件467件。

二是汇聚府院联动合力，推动办理破产提质增效。推动建立“府院联动机制”，目前全省省级和市州级企业破产处置府院联动机制均已建成运行。主动与税务、市场监管、自然资源、发改等部门沟通衔接，就企业破产涉税问题、推进企业破产和强制清算程序中登记便利化、企业信用修复等内容统一共识、联合行文，解决了长期以来困扰破产案件办理的涉税、登记注销等难题。9个市州均通过财政保障、专项财政基金、破产人协会基金等方式

保障无产可破企业的破产费用。在全省法院开展长期未结破产案件专项清理活动，清结长期未结破产案件 135 件，清结率达 97.83%，一批陈年旧案得到有力化解。

三是上线运行专业平台，推动企业破产高效便捷。2022 年 5 月 1 日正式上线运行省市县三级统一的智能化破产办案“贵州智破云平台”。平台科学运用大数据技术推动破产案件办理智能化，对甄别仍有潜能的破产企业实施重整输血救治；对判定已无市场前景的企业加快破产出清，优化市场资源要素配置；帮助预测破产工作中的堵点难点问题，让数据多跑路，让债权人少跑腿，让法官更高效，让管理人更省心。同时，平台通过将各流程从“线下”搬到“线上”，与多家银行金融机构合作，让办理破产更加高效协同。

二、工作举措

一是加强顶层设计。为贯彻落实国务院《优化营商环境条例》精神,切实发挥企业破产退出和救治机制作用,积极稳妥解决企业破产处置相关问题,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最高人民法院等部门联合印发的加快完善市场主体退出制度改革方案》,省政府办公厅印发〔2021〕52 号《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建立企业破产处置府院联动机制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为灵活多样处置破产财产，将破产财产处置、重整投资招募纳入招商引资范围,给予相应政策支持。利用招商引资资源和市场,有针对性地推介破产企业和破产财产。盘活整合利用闲置资

产,解决破产企业财产处置难、重整投资人招募难问题。二是部署工作任务。2023年3月18日,省政府办公厅印发《贵州省2023年度优化营商环境重点任务清单》,围绕打造“开放透明的市场准入环境、公平公正的企业经营环境、高效便捷的政务服务环境、健全规范的法治保障环境和以企业为贵的“贵人服务”营商环境品牌”五个方面,明确50项重点任务。其中第40条提出制定破产案件简化审理工作机制,按照简易程序分为无产可破、简单、普通三类,除特殊情况外,无产可破、简单案件于裁定受理之日起6个月内审结,普通案件于24个月内审结。第41条要求加快清理长期未结破产案件。制定三年以上未结案件清理方案和结案计划,年底前完成80%的清理工作。省法院、省公安厅和省检察院联合建立打击逃废债工作机制,加强对破产企业财产的追查和管理,有效保护债权人合法权益。三是明确任务部门。明确两项任务的牵头任务均为省法院,责任单位由省检察院、省公安厅、各市(州)、县(市、区、特区)人民法院及其他相关部门。四是强化调度考核。严格落实“月调度、季通报、年考核”工作推进机制,加强上下联动,统筹调度重点任务推进落实情况,督促相关部门和市(州)抓好落实。

三、下步工作打算

一是推动营商环境建设机制突破。推动省、市、县三级建立营商环境联席协调机制,着力解决政府职能转变、营商环境统筹、政府诚信建设、政务服务、数据融通等难题。推动省、市、县三

级营商环境指标牵头部门建立营商环境指标攻坚专班，协调解决指标优化过程中存在的具体问题。二是推动企业家获得感、满意度突破。打造“贵人服务”营商环境品牌，真正把企业家当作贵人对待。从政府供给侧提供便捷高效、成本低廉的政务服务产品，以高质量的政策供给为营商环境提供制度支撑。从企业需求侧出发，围绕企业的发展需求，用心用情做好服务，建立以企业家获得感为导向的营商环境。

最后，我们将针对您提出的建议，进一步发挥全省营商环境工作牵头部门的作用，不断完善企业破产事务相关工作机制，在未来条件成熟的时候考虑将破产事务公共服务中心纳入省市县三级营商环境建设部门，形成省市县三级协同优化营商环境的良好局面。



（附注：公开发布）

（联系人：杜献忠；联系电话：86893931）

抄送：省人大选举任免联络委员会，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贵州省投资促进局办公室

2023 年 5 月 29 日印发

共印 3 份